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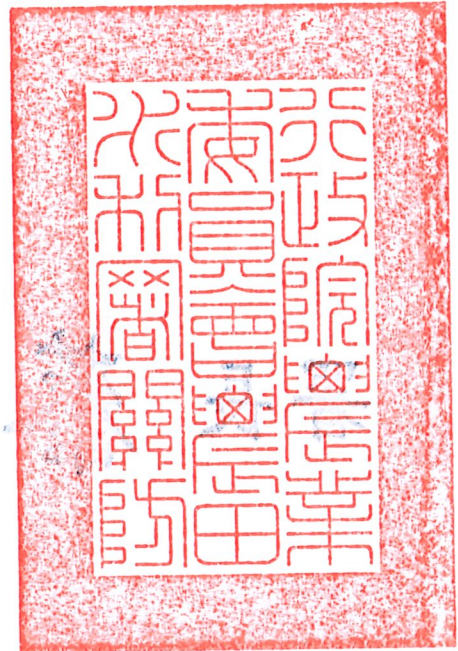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1日
發文字號：農水雲字第1106606864號
附件：通水公告



主旨：本署雲林管理處濁幹線系統及斗六大圳系統今(110)年冬季第1、2次甘蔗及什作灌溉通水並施行分組輪灌公告週知。
依據：農田水利法第四條及灌溉排水管理辦法第四條、第五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署雲林管理處濁幹線系統今(110)年冬季甘蔗灌溉(第二小區)及雜作灌溉(第一小區)，自11月1日至12月26日上午8時止施行二次。因時序進入枯水期，如水源水量不足時，為因應灌溉用水機動調配及高度利用水資源，自110年11月1日上午8時起依下列計畫施行分組輪灌，採三組輪灌二組循序施行如下：(附表一)
- 二、本署雲林管理處斗六大圳系統今(110)年冬季雜作灌溉(含竹圍子地區及林內圳)自1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施行二次。因時序進入枯水期，如水源水量不足時，斗六大圳幹線為因應灌溉用水機動調配及高度利用水資源，將依下列計畫施行分組輪灌：(附表二)

- 三、灌溉期間請民眾遵守灌溉秩序及農田水利法第16條各項禁令，切勿擅入巡防維護專用堤岸及水路內（含非輪值區渠道，將可能隨時機動通水）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- 四、各組按供水日程依序返復施行，輪值供水量按照計畫水量比率分配外，雲林管理處將視水源情形機動調節，如水源充裕即輪值灌區全面供水。

署長 蔡昇甫